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1. Scan to IRPMA members
& put on weekly report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函

2. nilg

地址：10002台北市中山南路7號
承辦人：何宛靜
電話：02-23123456*66980
電子信箱：phr@ntuh.gov.tw

10668
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28號15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校附醫藥字第10465012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
收文日期：104年12月22日
本文件保留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M,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M,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M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1Y,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Y,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Y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定,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永久

主旨：為維護病友權益、本院醫療專業形象及藥界尊嚴，敬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嚴禁藥品廠商代表於本院門診區從事任何形式之藥品行銷活動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內容本院曾於101年發函貴(協)會，敬請再次轉知所屬會員。
- 二、邇來發現本院門診區藥品廠商代表活動頻繁，除影響診區環境安寧及病友隱私外，亦有損本院醫療專業形象及服務品質。
- 三、本院嚴禁藥品廠商代表於門診區從事任何形式之藥品行銷活動，包括於診療區出入或於醫師上下診路線守候。敬請貴(協)會轉知所屬會員務必遵守本院相關規定及國際IRPMA之市場行銷規範，以共同維護病友權益，並提昇醫界、藥界良好專業形象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
副本：本院藥品供應廠商、藥劑部、門診部

院長 何弘能

裝

訂

線